

##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有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第 10 项议案投弃权票，有董事对第 14、15、16 项议案投反对票。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福州市福能方圆大厦本公司会议室进行。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4 月 9 日以本公司 OA 系统、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6 名，通讯表决三名：董事郑建新、黄明耀因出差及董事姜丰顺因在外省均以通讯表决出席。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王金星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0）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对以下资产进行报废处置：

1、同意安砂建福因主变减容改造更新对原“三相自冷油浸式双绕组免维吊罩电力有载调压变压器”报废处置。该资产原值 210.47 万元元，累计折旧 119.47 万元，净值 91 万元。设备拆除后已由供货方回收，回收价为 25.63 万元（不含税价），报废处置损失 65.37 万元。

2、同意炼石厂对闲置的十辆 K13NK 型石碴漏斗车（熟料车）报废处

置。该设备原值 86.23 万元，累计折旧 83.64 万元，处置收入 58.97 万元，相关费用 2.03 万元，处置收益 56.94 万元。

3、同意对公司总部已提足折旧、不能使用的长期闲置的电子设备报废处理。该资产原值 545.72 万元，累计折旧 529.39 万元，净值 16.34 万元，损失 16.34 万元。

以上报废处置，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利润 24.77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1）。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审议通过《关于炼石水泥厂原综合技改项目部分费用化的议案》**

因炼石厂现综合技改项目场地调整，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原项目（即在建工程“炼石厂十号窑”）前期部分金额 855.62 万元列支营业外支出。

本次处理，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利润 855.62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审议通过《关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2）。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董事何友栋、陈兆斌投弃权票，理由是：“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是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要求推进的工作，是公司应尽的义务。分离移交费用支出政府有相应的保障措施，公司应按有关文件承担费用支出。

####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母公司实现

净利润 62,775,767.00 元（合并数 337,497,650.07 元），根据章程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6,277,576.70 元，核减当年母公司建福水泥厂“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资产净额 33,006,293.18 元，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23,491,897.1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34,519,250.09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8,011,147.21 元。拟分配如下：

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381,873,6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0.33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12,601,830.98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3.64%），剩余未分配利润 145,409,316.23 元全部结转下年度。

本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拟定上述方案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说明，说明全文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说明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3）。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报酬 120 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9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0 万元。另外，华兴所为公司年度审计发生的食宿及交通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对持有的金融工具分类确认的议案》

同意公司持有的金融工具包括兴业银行股票、兴业证券股票，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项会计政策变更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0）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信贷计划》

根据公司年初资金结存情况，结合公司 2019 年度全面预算、项目贷款到期及公司现有的资金状况，提出 2019 年度信贷计划。经审议，同意公司 2019 年度申请融资总额度控制在 224,250 万元以内，其中母公司 212,750 万元，权属公司 11,500 万元。实际融资时或因融资条件因素影响导致融资主体变化，届时以实际融资主体为准，保持公司合并融资总额度不变即可。

为确保年度信贷计划得以顺利实施，同意公司新增办理或原已办理抵押融资资产在 2018 年度继续办理相应抵、质押融资，具体为：

（1）以 3,000 万股兴业银行股票进行质押，拟向招商银行、民生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流贷 3-4 亿元；

（2）以福州建福大厦进行抵押，拟向农业银行顺昌县支行申请贷款额度 9,400 万元。

（3）计划融资 3-4 亿元，或以公司炼石厂生产线部分资产进行抵押担保融资。

（4）计划 2019 年融资 5 亿元，或以本公司及安砂建福生产线部分资产做抵押进行融资，或以建福南方股权做抵质押进行并购融资。

本计划，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董事姜丰顺先生投反对票，理由是：本计划涉及安砂建福融资，鉴于建福南方资金宽裕，安砂建福融资和担保事项暂不考虑。（注：安砂建福为建福南方的全资子公司，南方水泥持有建福南方 50%股权）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担保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4）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董事姜丰顺先生投反对票，理由同第十四项。

**（十六）分项表决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融资的计划》**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向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融资计划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向建材控股公司融资计划（同意 5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3 名关联董事（何友栋、郑建新、黄明耀）回避表决；其它各项融资计划，同意 6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2 名关联董事郑建新、黄明耀回避表决。

本议案，姜丰顺先生投反对票，理由同第十四项。

**（十七）以逐项表决方式通过《关于 2019 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与实际控制人权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 2019-01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向建材控股下属混凝土公司销售水泥交易，关联董事何友栋、郑建新、黄明耀回避表决，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其它各项交易，关联董事郑建新、黄明耀回避表决，其他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与华润水泥福建公司日常关联交**

## 易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情况，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与华润水泥福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19-017)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1名关联董事（何友栋）回避表决。

###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19年5月21日（星期二）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及会议相关安排。通知全文，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2019-019)。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十一）本次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